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智慧服务三级系统改造接口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100-SNZX-C2026-0002

甲方：（买方）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乙方：（卖方）南京吾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智慧服务三级系统改造接口项目招标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智慧服务三级系统改造接口项目

1.2 标的质量：**按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执行，具体要求见附件。**

1.3 标的数量（规模）：**1 套。**

1.3.1 系统改造覆盖：院内 6 大核心业务系统（LIS、手麻、PACS、体检、合理用药、心电系统）；

1.3.2 接口开发及改造：院内系统对接接口、院外系统对接接口（含南京 120 急救系统、医联体单位系统等）；

1.3.3 服务覆盖范围：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全院诊疗全流程，含诊前、诊中、诊后患者服务及智慧服务三级评级咨询全流程支持；

1.3.4 维护服务规模：项目验收后提供不低于 3 年的全院系统运维服务，覆盖所有改造模块及接口。

1.4 履行时间（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全部系统改造、接口开发、测试部署及初验工作，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5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6 履行方式：现场交付

1.7 包装方式：/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玖拾捌万圆（980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

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保密期至保密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合法方式和途径将其全部披露或本合同终止后 5 年为止，以两者孰长为准。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签订合同时，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10% 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按以下约定退还：

6.1.1 退还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满一年后 30 日内。

6.1.2 退还方式：扣除违约费用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6.1.3 不予退还的情形：合同约定的交付期内未履约完成、验收不合格、整改不到位等情形。

6.1.4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责任：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利率支付逾期利息，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2 乙方可以采用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保函（保险）有效期届满且担保人按照约定履行了担保责任后自动失效。如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由担保人按照合同约定对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8.1.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且服务团队人员到位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70%，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8.1.2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8.2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投诉处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1〕224号），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可以向有关部门投诉。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的相关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可邀请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结论的参考。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磋商文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服务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服务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退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支付手续的，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 5‰ 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11.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1.5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除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实际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以及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乙方：南京吾爱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2026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一、需求清单：

序号	名称	说明
1	智慧服务三级系统改造接口	依托智慧服务评级三级相关要求，进一步实现医院核心业务系统间的互联互通： ● 完善智慧服务相关系统功能优化与改造 对 LIS、手麻、PACS、体检、合理用药、心电等院内业务系统进行接口与功能改造，实现检验检查报告及危急值多渠道精准推送、体检检查项目与院内检查预约系统数据对接、院外处方审核及智能用药指导等多方面能力，提升医院诊前诊中诊后全流程患者服务能力。 ● 优化核心系统业务能力 提升院内各系统数据质量以满足精细化管理需求，开发多类对内对外接口并完成与 EMR、患者数据集、南京 120 急救系统、医联体单位系统等的对接，优化号源、黑名单管理及消息推送机制，同时强化急救、个性化服务、互联网医院协同等专项场景支撑，保障核心业务流程的高效协同与安全管控。 ● 保障智慧服务分级评估达标 提供专业的分级评估咨询服务，涵盖评级差异分析、建设方案设计、评审全流程指导、实证材料审核、现场自评模拟及迎检培训等，助力医院顺利通过智慧服务分级评审，提升整体服务规范化与标准化水平。建设内容

二、技术参数要求：

模 块	服务	功能点	技术接口改造
智慧服 务系统 改造	核心系 统智慧 服务流 程改造	LIS系统 改造	1.检验报告出具提醒功能：LIS 系统应在报告审核后立即推送消息通知患者。 2.报告异常通知（危急值）功能：与院内消息平台对接，实现危急值同步发送给医生（优化现有短信功能）与患者（支持短信+ 小程序推送），且在报告审核后立即推送。
		手 麻 系 统改造	1.患者基本信息接口改造：优化现有患者基本信息接口，确保数据传输的准确性与及时性。 2.微信推送服务接口改造：开发并完善微信推送服务接口，支持各类医疗信息的微信推送。 3.短信推送服务接口改造：升级短信推送服务接口，保障短信通知的稳定发送。 4.麻醉排班程序改造：实现麻醉排班程序推送患者手术信息通知服务功能，确保相关人员及时获取患者手术信息。
		PACS系 统改造	1.检查登记、排队叫号功能改造：改造登记、叫号体系，实现与预约系统患者排队号号序一致，能够推送检查叫号提醒消息。

		2.检查报告完成通知功能：报告审核后发生消息通知患者，让患者及时知晓报告完成情况。 3.危急值通知功能：实现危急值同时通知临床医生（短信方式）和患者（短信+小程序推送）的功能。 4.排队候诊查询功能：方便查询检查等候信息查询。 5.公共信息查询功能：提供所有检查诊室等候信息查询，展示每个窗口当前呼叫号及等候人数数据。
	体 检 系 统 数 据 接 入	1.检查预约流程改造：包含体检检查数据同步，体检患者在体检系统完成登记后，系统自动推送患者检查项目信息至检查预约系统。 2.体检项目数据对照：在检查预约系统中以体检系统作为主数据源维护独立项目字典。实现体检检查项目自动匹配。 3.预约结果返回功能：实现与检查预约系统对接，获取并返回预约结果，方便体检中心在体检系统中查询显示预约日期、时间和序号。
	合 理 用 药 系 统 改 造	全面处方审核与说明书查询系统开发： 1. 远程审方功能对接，实现互联网医院医生开具处方时进行自动审方。 2. 数据参数校验与安全认证。 3. 多引擎支持与数据格式转换。 4. 审方结果处理与数据缓存。 5. 实现院外患者用药一致性检查，能够实现患者院外处方数据与院内处方进行联合审方。 6. 提供药品说明书调用接口(含中药)，药品说明书知识库信息补全，实现患者端用药指导信息查看。
	心 电 系 统 改 造	1.心电报告出具提醒功能：心电系统应在报告审核后立即推送消息通知患者。 2.危急值通知功能：实现危急值同时通知临床医生（短信方式）和患者（短信+小程序）的功能。
	智 慧 服 务 相 关 数 据 整 合	1.患者档案信息优化：能够在患者档案信息展示内容中可查阅包括但不限于创建人、创建时间及渠道等信息。 2.预约数据优化：能够在挂号流水查询功能中明确查询预约渠道信息，支持多渠道内容分别展示。 3.收费数据优化：能够在收费流水查询功能中明确门诊、急诊、住院收费来源渠道信息，支持多渠道内容分别展示。
	核 心 系 统 业 务 改 造	
	接 口 与 数 据 集 成	1.院内系统：与临床一体化系统对接，包括但不限于基于床位预约（换床通知、床位信息同步、待入院患者信息查询）、限号标识查询、停诊退号退费、治疗预约登记、黑名单查询、出院结算自费验证、黑名单提示弹窗（门诊 / 住院医生站）；患者医嘱明细、历史处方、挂号记录、住院记录功能对接，支撑个性化服务开发。 2.院外系统：对接南京 120 急救系统，实现抢救床位状态上传、值班医护信息同步、抢救患者信息共享；对接医联体单位系统；传输院外患者处方数据供合理用药审核。

		基 础 功 能 升 级	1.统一号源池：新增临时限号功能，支持临时修改剩余号源数量和限号时间；在医院号源相关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小程序、官网等）能够实时显示限号信息，提升患者挂号体验。 2.黑名单管理：新增黑名单管理功能支持伤医、倒号、爽约等规则设置；实现黑名单查询与编辑功能；能够与临床一体化系统各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挂号、收费、接诊、取药等）均可标识黑名单信息。 3.消息推送服务：建立异步消息推送体系，覆盖医院诊疗全流程包括但不限于处方提交、挂号成功 / 取消、缴费成功、医生停诊、取药通知、用药指导、入院 / 出院通知等场景。
		专 项 场 景 支 持	1.强化急救场景：新增急救转归记录查看功能，展示急救参与相关节点信息；支持对值班医护发送消息通知，提升急救响应效率。 2.患者个性化服务支撑：为医学知识宣教、个性化满意度问卷、个性化随访等功能提供数据支持，基于患者诊疗数据，实现服务内容精准匹配。 3.互联网医院协同：支持互联网医院查看线下预约记录、缴费记录、处方记录；实现医生停诊后自动退号退费，并及时通知患者，保障线上线下服务协同。
	智慧服 务分级 评估管 理	智 慧 服 务 分 级 评 估 咨 询 服 务	评级差异分析 调研医院智慧服务相关信息系统现状，对照评级标准和现场评审考察要求，开展系统功能、应用及数据质量的差异分析。 推进方案设计 对需要建设内容进行梳理，制定满足智慧服务三级评审的建设计划。此阶段形成差异报告，建设内容，评级整体的建设计划资产文档。 评审过程指导 提供评审、业务流程、报名、材料准备全流程指导，解读评级标准、优化流程方案、保障报名质量、规范材料编制，同时做好现场评审的系统数据筹备与演示指导，确保迎检展示效果。 实证材料审核 为保障评审实证材料质量，对报名、补充、整改、申诉四阶段材料开展审核，上报前出具审核意见并指导修改；上报后分析国家专家审核意见，给出修改建议并指导材料补交。 现场自评管理支持 正式评审前，评级指导顾问按现场评审模式开展模拟评审，讲解智慧服务评级建设要求，帮助迎检人员熟悉流程、排查问题并制定整改方案，保障正式评审演示效果。 迎检培训服务 现场评审阶段，对全员及迎检人员进行动员培训，介绍评审事宜和评审注意事项，指导如何做好现场评审前的准备工作。

三、其他要求：

- 1、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网络安全工作，乙方系统发生网络安全事件且未按时整改造成不良后果，质保期内每一起，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
- 2、甲方具有对乙方的数据安全能力监督和审计的权利。
- 3、乙方需提供现场实施人员无犯罪证明。
- 4、质保期后，本项目所含软件系统（包括货物）甲方可以永久免费使用，系统所有接口永久免费开放。
- 5、维保要求：维保期内，本合同项目所有技术和服务发生任何故障，由乙方负责系统恢复。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即时，到达现场的时间为 2 小时内，小型故障恢复时间为 4 小时内，严重故障恢复时间为 24 小时内，并及时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维保期内，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服务要求，乙方必须即时进行电话、邮件及远程网络支持，并在 2 小时内到场服务。如不到场，甲方有权自行处理，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服务方式若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系统使用现场进行故障恢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廉 洁 合 约

为加强卫生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切实纠正各类招标和采购等经济活动的不正之风,南京市各医疗卫生单位与各营销厂商及代表,在签订有关经济合同时,必须签订《廉洁合约》(或《建设工程廉政建设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单位)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与乙方(厂商) 南京吾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就 智慧服务三级系统改造接口项目 项目签订如下廉洁合约:

1、甲乙双方在各种招标、采购等经济活动中,均要严格执行上级有关部门及南京市卫健委的有关规定,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操作程序,公平公正交易,践行合同承诺。

2、甲乙双方经办人员不准私下洽谈业务,不准组织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各类活动,不准违反规定私自向对方提供内部信息和个人承诺,不准在合同之外私定潜规则。

3、甲方要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专项规定,在编制招标文件、提出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及规格型号、确定采购计划等工作环节中,做到公开透明,科学合理,公平准入,条件明确。

4、乙方要在参与招标和实施合同规定过程中,做到身份明确,证件无误,良性竞争,有序操作。在制定标书和履行合同时,要体现企业诚信和责任心。

5、甲方不得违反规定,增加不合理条件限制或排斥有正当权益的经济当事人或潜在投标人,不得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制定歧视性规定,不得接受和索要乙方为个人提供的各种名目的红包、回扣等,不得参加乙方组织的旅游、娱乐、宴请等非公务活动。

6、乙方不得伪造资质,不得弄虚作假,不得串通作弊,不得以红包、回扣等不正当经济手段向甲方人员进行促销活动。

7、甲方如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乙方可向甲方上级主管单位或有关部门举报投诉,并配合调查处理。

8、乙方如有违法违规促销和不按规定履约行为,甲方有权按有关规定停止乙方 1-2 年的采购活动或中断与乙方的业务关系,直至取消在南京卫生系统的招标投标资格。

甲方单位: _____
(盖章)

乙方单位: _____
(盖章)

代表签字: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2026 年 3 月 11 日

2026 年 3 月 11 日